

编者寄语

《化诗情于圆融》，诗之所以为诗，就在于韵律赋予了诗歌的音律美感。书法的意境，实际上也是作者思想感情的境界，好的书法总与诗意相通——书者将自己的诗意图、情感意绪倾注在笔墨之中，通过线条的枯润浓淡和结体章法的虚实相生、起伏跌宕来表现自己的审美趣味及书法艺术的意境之美。

《得少佳趣》，年少时并不懂其中的深意，现今细细想来，意境悠远。得少佳趣，说得多好。少，不就是人生中的减法吗？中年，才懂得人生其实就是在做减法的过程，减就是在教会我们少为美的道理，少，就是在教会我们懂得知足与惜福……

岁月珍藏，古韵启思。往昔仿若一条长河，载着琐碎与美好缓缓流去。其间，总有一些细碎如沙却熠熠生辉的记忆，宛如河底珍宝在时光的轻抚下，闪射出温润光芒，引人溯源回溯，重拾那些遗落的感动与哲思。

过往一幕，虽微小如尘，却如烙印深深镌刻心底，随着岁月流逝愈发清晰，承载着质朴纯真，让人在繁芜尘世回首时，总能寻得初心归处。

诗韵悠悠，恰似一条无形丝线，串联起艺术与生命的诸多感悟。诗词以韵律为蒙，赋予文字灵动的音律美感，读来朗朗上口，唇齿留香。“大弦嘈嘈如急雨，小弦切切如私语”，白居易以妙笔勾勒出琵琶音色的错落变幻，仿佛将乐声具象于纸面，令读者仿若亲闻。

少，是一场人生的减法，褪去繁华虚荣，回归本真质朴。恰如陶渊明“采菊东篱下，守拙归园田”，远离官场纷扰，于田园间觅得心灵栖息地，几亩薄田、一方菊园，收获内心安然。“止”字甲骨形态，仿佛一只倦鸟归巢，双翅收敛，静栖枝头，静谧而安详。

那些童年的纯真、艺术的感悟、人生的哲思，交织相融，萦绕心间。愿我们在这纷扰尘世，常回首聆听，汲取先辈智慧，圆融诗意图之心。

小宝茶话

化诗情于圆融
——简评《给孩子的书法》

□ 刘英团

“诗写性情，惟吾所适”“忘韵，诗之适也”，清代诗人袁枚在论作诗用韵时说过，韵乃诗之魂。无韵，则诗无所依托。诗之所以为诗，在于韵律赋予诗歌的音律美感。其实，我们用毛笔书写汉字的书法也是一种艺术形式。我们手中的笔墨，既是书者内心情感的自然流露，亦是书法语言的艺术表达。

《给孩子的书法》，作者刘涛用109幅精美书法插图，系统梳理汉字的起源、发展和演化历史。“面对字帖，我们感受书法的美。”作者坦言，言为心声，书为心画。一笔一画地练习书法，就是在用手中的毛笔表达汉字的美感。“书者，心迹也。”笔随意走，墨随诗迁。书法用笔中的起承转合、提按疾迟，笔画与笔画间的省减连带、顺逆态势及其结构章法的空间布白，其组合不同，意境则迥异；粗线显刚，曲线见柔，折转表示锐利，波弯显示绵软，不同的组合，疏密走向，会产生动静、悲喜等感觉。

书法，不仅具有育德、启智、健体、审美等综合效应，更是“人格的综合，见字如见其人”。写字，还是一种有温度的生活方式。在作者看来，“书法，有血有肉，有筋有骨，有韵味，有神采。”正如《书谱》所总结

的，“虽学一家，而变成多体，莫不随其性欲，便以为姿。刚狠者倔强无润；矜敛者弊于拘束；脱易者失于规矩；温柔者伤于软缓；躁勇者过于剽勇；狐疑者溺于滞涩；轻琐者染于俗吏。”

我认为，书法的意境，实际上也是作者思想感情的境界，好的书法总与诗意相通——书者将自己的诗意图、情感意绪倾注在笔墨之中，通过线条的枯润浓淡和结体章法的虚实相生、起伏跌宕来表现自己的审美趣味及书法艺术的意境之美。

梁启超先生说过：“美术一种要素，是发挥个性，而发挥个性最真确的莫如写字。如果说能够表现个性就是最高的美术，那么各种美术，以写字为最高。”写一手漂亮的书法，不仅是一种文化修炼，更是一种美的传承。

在《给孩子的书法》中，作者先以极简洁而通俗的文字，从书法演变小史、书法的艺术欣赏、怎样练习毛笔字等多个角度进行讲解，使孩子们对书法有一个整体轮廓的认识，然后再根据篆书、隶书、草书、行书、楷书五种书体分门别类进行详细、具体的点评。他认为，“书法之美，首先来自外感的书法形态。”这大概就是清代著名文艺理论家刘熙载所说的，

“意，书之本也。”

书法的“意象”之美，一是以书法的艺术形象产生的“象外之象”“象外之意”和“象外之味”为依据的“状难写之景如在目前，含不尽之意见于言外”（宋·欧阳修《六一诗话》引梅尧臣语）。二是每个字都是活生生的“图像”。正如作者所言，我们看到的那些著名的具有代表性的书法作品，都是书家按照美的原则写出来的，尤其是历史上的大书法家，各人都有自己的审美追求及书写手法。所以，同是法度严谨的唐楷，书家的风格也是不一样的。

书法的艺术性基于法度，书法的美感来自法度。“法度是历代书家逐渐积累和提炼的书写经验，更是书法艺术品质的重要保障。”刘涛教授强调，名家的书作，特别是历代推崇的经典作品，用笔与结字皆合乎法度。

当然，书法艺术并未止步于法度。以行、草尺牍为契机，古代书家为书法开出一条表达个人意趣、抒发性情的审美路向：“书家凭借情感和想象，将文字转换为纸上可见的书法形象。书写之际，书家既要遵循法则和书理，也要有‘意在笔先’的想象力，并做到‘得之于心，应之于手’”（六朝·王僧虔《笔意赞》）。“传统文化，是化诗情于圆融无迹，融心象于艺术，具象为诗，抽象为书，蕴诗为书，化书为悟，为境，为修养，为学识，将诗韵、诗意、诗情融入书法学习及创作中，诞生出一个最自由最充沛的深心的自我”（宗白华《美学与意境》）。这应成为所有的书法爱好者不懈追求，这大概也是作者编著《给孩子的书法》之终极目的。

我们的根和魂，书法，前有古人，后有来者。作者认为，书法也是技艺，和学习其他技艺一样，临帖习字是我们培养、提升自己书法欣赏力的最佳途径之一。为提起孩子们对书法的兴趣，作者还特意在《给孩子的书法》中讲述了不少书法大家的趣闻轶事。

“诗是所有艺术的神秘生命。”法国哲学家雅克·马利坦在《艺术与诗中的创造性直觉》开篇指出，诗歌是一切艺术的灵魂，而艺术缺乏了诗意，则只是一个没有生命的躯壳。方块“字”的含义不同，蕴藏的意境也不同，不同的意境有着不同的气势。王羲之的书法代表作《兰亭序》，通篇文章不但映射出字体的美，还反映着诗篇的美，文字的美和诗篇的美相依相合所体现的意蕴诗思和笔墨情趣，使得书法成为一种具有“诗意美”的抽象艺术。

化诗情于圆融无迹，融心象于艺术，具象为诗，抽象为书，蕴诗为书，化书为悟，为境，为修养，为学识，将诗韵、诗意、诗情融入书法学习及创作中，诞生出一个最自由最充沛的深心的自我”（宗白华《美学与意境》）。这应成为所有的书法爱好者不懈追求，这大概也是作者编著《给孩子的书法》之终极目的。

N 开卷

图书馆之恋

□ 小夏

大多数人的印象里，图书馆是比较“高冷”的，很安静，甚至有点孤傲。

可是，那份独特的书卷气深深吸引着我。每次穿梭在书架与书架之间，手指轻抚书脊，带着书香的纸笺温度，默默在心里诵读的暖意，暗浮而来的气息，令我嘴角轻扬。

年少之际求知欲旺盛，对世界充满好奇，满世界寻找书看，把家里的书翻烂后，把目光投向了图书馆。小城不大，图书馆也小，书虽然不多，一时间竟也像误入花丛，看得我无法自拔。

真正和图书馆打交道并能充分利用和出入其中的，还是上大学之后的事了。到现在还清晰地记得拿到校图书馆借阅证时的兴奋，第一时间跑到文艺书籍的架前，挑了几本渴望已久的书，带回宿舍不分昼夜地看。

有书可借的日子里，精神生活丰富得无以复加，在越来越多的阅读中，我找到了自己的兴趣点，不再漫无边际地阅读，学会了有针对性地阅读。

毕业以后留在这座城市，市里图书馆又成了我的新去处，在图书馆举办的各项活动中结识了一批志同道合的书友，生活越来越充实。

在一切事物都在与时俱进的日子里，图书馆也加入了更多的功能。市图书馆翻修了，有了多功能阅览室，自习室更大了，有电子图书借阅室，多功能报告厅，小型展厅，还有了我最喜欢的茶吧和咖啡厅。我享受了更多的便利，读书也增加了许多趣味性。你看，读累了，去喝杯咖啡，去找人聊聊天，去看一个画展或者文化讲座，去电子阅览室体验电影和音乐的魅力，再惬意不过。

若是耐得住寂寞，不妨静下心来读一本期刊，或者去不外借区域读一本坊间难得一见的古籍，在笔记本上一字一句抄写下触动人心的词句，在文字所描绘的场景里沉醉一番，谁说不是一桩美事呢！

在图书馆里遇到一本喜欢的书，是缘分，就像遇到情投意合的人，是可遇不可求的奇妙事。如果图书馆是个媒人，那么它促成的佳话必定不少。我和先生虽然不是在图书馆相识的，但也是因为书籍而相爱的。恋爱的时候，最多的约会地点就是图书馆。

我读文学，他读工具书和技能类，看似不相关的两个专业，却能在交流中找到更广阔的天地，拓展彼此的视野。我喜欢随手写下胡思乱想的念头，他喜欢偷偷为我画一幅小像，那份纯真的美好感觉至今令人难忘。一段因书籍而加深的恋情，逐渐开花结果走入婚姻。

几十年里有过无数爱好，跳舞、音乐、瑜伽、骑行、烘焙、茶道、花卉、缝纫编织、集邮、十字绣……有些断断续续在坚持，有些彻底放弃了，唯有读书与写作成为挚爱。

值得炫耀的是，随着收藏的书籍越来越多，家里也成了一个小型图书馆，让来家里做客的朋友惊叹不已。

博尔赫斯曾经说过：“天堂一定是图书馆的模样！”其实，最美的不是图书馆，而是正在图书馆阅读的你。



水乡

暮叶

N 意趣

得少佳趣

□ 逢维维

不记得从几时起，我告别了纷繁复杂，只喜“得少佳趣”的快乐。

童年时，只有等到过年时，母亲才会做一桌丰盛的美食。嘴馋贪吃的我常因吃得太多太杂导致肠胃失调拉肚子。

母亲对我说，以后要记得，少食多滋味。可我总会眼泪汪汪地说：“一年也就过一次年，我却没口福吃好吃的东西……”

记得第一次去吃料理，坐在榻榻米上，餐厅幽静，竹帘半卷，美女服务员笑容温婉，端来一碟一盏，素雅的瓷器里，一片殷红的枫叶，黝黑的松果，配着洁白的鲷鱼片，金黄的鱼子点缀在寿司上一起捧给你，造型美轮美奂，每一道菜犹如工笔画，细致入微，留有空白，让人不忍下箸。才明白原汁原味的料理，以少为佳。和母亲说的少食多滋味有异曲同工之妙。

艺术到了一定境界，也是以少为美。

苏州拙政园一月亮门上就镌刻着四个小篆：得少佳趣，当时我看到时，年少并不懂其中的深意，现今细细想来，意境悠远。得少佳趣，说得多好。少，不就是人生中的减法吗？中年，才懂得人生其实就是在做减法的过程，减就是在教会我们少为美的道理，少，就是在教会我们懂得知足与惜福。

李叔同有一幅字，只写两个字：“知止。”出自儒家经典著作之一《大学》。“知止而后有定，定而后能静，静而后能安，安而后能虑，虑而后能得。”如果那些掌握权力的贪官们能在“止”面前知止，有房住，有饭吃，比起那些还在贫困线上挣扎的百姓要幸福得多，不要了，足够了，知足了，他们的后半生能留着悔恨的泪水在高墙内度过吗？

“止”字，在甲骨文里，本就是一只鸟合上双翅，静静停留在枝头上。品看李叔同的“知止”二字，不仅看到的是自律和自省之美，更有的是言有尽而意无穷的留白中的止、安、虑后才能得一世安宁和清白。

如今的我们，面对欲望、诱惑与贪念总是太多，在这个尘世喧嚣物质丰盈的时代，我们拥有的不是太少，而是太多不满足，不知足，于是滋生了一批又一批在贪欲面前倒下的贪官和腐官。在财富、名利、繁华、虚荣面前该舍的要舍，该弃的要弃，不是越多越好，而是得少才拥有佳趣。

老子曾说：“五色令人目盲；五音令人耳聋；五味令人口爽；驰聘畋猎，令人心发狂。”钦佩屈原“举世皆浊我独清，众人皆醉我独醒”的高洁境界，欣赏陶渊明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清逸出尘，景仰苏轼“竹杖芒鞋轻胜马，一蓑烟雨任平生”的超然物外。其实，人活到最后，纯美的思想以及圣洁的心灵是永恒。做一个精神明亮的人，清风白云相伴，氤氲墨香盈怀，寂静、笃定、知足、圆满……

N 目听风吟

老枣树

□ 王学江

在许许多多的花
完成春天的盛宴之后
老枣树的枝头
依旧没有动静
我惊叹于她的沉思默想

偶尔有几只麻雀
造访这棵百年老树
叽叽喳喳
老树不言不语
让暖暖的阳光
照进自己心灵的隐秘之处

摇头摆尾的喜鹊
呼唤细碎的花朵
早日归来

坐在满脸沟壑的老树下
她与世无争
秋天的硕果
必须等待
这是时间教会我们的
必修课

N 笔

□ 徐杰

吸引笔墨的
是山中新貌
变化美景
乡村振兴风貌
控制不住的笔墨
绘制故乡变化情景
一个个字句奔跑着
在天地河流间

笔
把故乡描绘
用彩霞霓虹
乡愁里不断闪烁
窑洞里烛光
父母露出笑容

副刊

敬请原创 首发优先
投稿邮箱：nxrlbps@126.com

N 百姓纪事

炊烟开在春天里

□ 刘忠民

造着我们一家六口人的饭食。

制造炊烟，家里的那只大铁锅功不可没。每时每刻，它都坚守在方方正正的泥灶上，板着黑黢黢的面孔，一副处变不惊的样貌，即使屁股底下被烟火燎熏得乌黑结痂，它也纹丝不动，稳如泰山。

万物复苏的春天里，家里的新鲜食材纷纷登场，妈妈会从菜园里摘下嫩绿的豆角，刨出圆滚滚的土豆，再从缸里捞出一块挂着盐花的腊肉，随着“刺刺啦啦”的声响，油烟弥漫，豆角土豆同时入锅，接受油煎火烤。那些干燥的柴草在灶膛里爆裂，火苗探出灶口，映得妈妈的脸忽明忽暗，仿佛暮色里摇曳的红灯笼。

我和小伙伴们在柴草垛间捉迷藏，那干燥的柴草枝，薄脆的叶片，散发着淡淡的清香，混合着阳光的味道，钻进鼻腔，满是春天的气息。玩累了，就趴在柴草垛上，望着家中茅草屋顶上冒出的炊烟，想象着堂屋灶台前妈妈忙碌的身影，她一会儿架柴，一会儿添油，一会儿下菜，制

一面被铁锅烘得金黄酥脆，带着微微的焦香，半个身子浸满了豆角汤的味道。菜香与饼香，在炊烟的催化下，冲出灶间，冲出院门，冲上街道，在村子的上空弥漫。那是家的味道，是春天里最温暖的记忆。

我们一家人围坐在炕桌前，牙口不好的姥姥把腊肉片夹到我嘴里，姥爷揭下饼嘎巴，放到我手上，我双手捧着，和咸腊肉一道，吃出了最香的美味。

在那些春天的日子里，我最爱做的，便是坐在院子里，静静地看着炊烟袅袅升起。那炊烟，时而笔直向上，像是要冲破云霄，去触摸春日的暖阳；时而随风飘散，它带着柴草燃烧的噼啪声，带着母亲的呼唤，带着饭菜的香气，奔向天边的白云，成为我心中最美的风景。那炊烟，是我们与家之间的纽带，无论跑多远，只要看到它，我心里就踏实。

午后，阳光慵懒地洒在院子里，大人们在屋子里休息，我便和小伙伴们跑到田野里。田野里的各色菜花，你争我抢，开得灿烂，像一片五彩的海洋。我们在花丛中奔跑嬉戏，累了，就躺在花丛中，闻野花馨香，看蜂飞蝶舞，听着远处传来的几声犬吠，感受着春风的轻抚，惬意极了。

如今，离开故乡许久，城市里高楼大厦已经见不到炊烟的影子了。偶尔在街头巷尾闻到烧烤摊那一丝丝的烟火气息，就勾起了我对炊烟的思念，想起那些简单、快乐、幸福的日子。

炊烟开在春天里，开在我的心坎上，是永远割舍不下的家乡情怀。